

贵州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贵州晴隆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新建日产2500吨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（技改）“三合一”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

贵州晴隆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贵州晴隆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新建日产2500吨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（技改）“三合一”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书》）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《报告书》和技术评估意见（黔环评估书〔2022〕71号）可以作为生态环境管理和排污许可证申领的依据。项目后续建设和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认真落实《报告书》要求和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环保设施建设须纳入施工合同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。

二、建设项目竣工后，你公司应自行组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，验收结果及相关支撑材料向社会公开，并在平台网站上备案。

三、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，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。该项目纳入省级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进行监管，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晴隆分局负责。

2022年7月1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贵州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，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，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晴隆分局，贵州国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。

贵州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

2022年7月15日印发

共印5份

